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618,572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11月3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5年7月23日，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京新百）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03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

2015年8月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南京新百本次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101,754,38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股份总数由716,643,370股变更为818,397,755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

2015年11月2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南京新百本次向5名特定对象总计发行9,618,57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股份总数由818,397,755股变更为828,016,327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5名投资者认购的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持有人涉及的主要承诺包括：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所认购的南京新百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南京新百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履行了承诺。南京新百本次 9,618,572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南京新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可上市流通的股份均为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的股份。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9,618,572 股；
-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 4、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75,124	0.60%	4,975,124	0

2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90,049	0.24%	1,990,049	0
3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5,024	0.12%	995,024	0
4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5,024	0.12%	995,024	0
5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3,351	0.08%	663,351	0
合计		9,618,572	1.16%	9,618,572	0

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类别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	716,220,370	9,618,572	725,838,942
—人民币普通 A 股	716,220,370	9,618,572	725,838,9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795,957	-9,618,572	102,177,385
—其他境内法人持股	111,795,957	-9,618,572	102,177,385
股份总数	828,016,327	-	828,016,327

八、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